

宁波杉杉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下属子公司收购资产交割完成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经宁波杉杉股份有限公司（下称“公司”）总经理办公会审议，公司于 2023 年 9 月 27 日与 LG CHEM, LTD.（下称“LG 化学”）及其旗下相关子公司签署了《SP 业务框架协议》，同意公司下属子公司杉金光电（苏州）有限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杉金光电（广州）有限公司收购 LG 化学旗下在中国大陆、韩国及越南的 SP 业务及相关资产（下称“本次交易”），并约定相关资产交割的最后期限为协议签署日的第一个周年日，且该期限可经买卖双方达成一致后延长。（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发布的相关公告）

2024 年 12 月，随着交割谈判的推进，本次交易相关各方就具体交易细节进一步磋商，并签署了《经修订和重述的 SP 业务框架协议》（下称“框架协议”），本次修订重述主要对交割时间、支付安排等进行了调整，不涉及交易价格的变更。

经协商一致，本次交易相关各方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签署了《交割备忘录》。本次交易交割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4:00（韩国标准时间，UTC+7）进行。各受让方证实框架协议所载的受让方/出让方业务交割先决条件已全部满足，并于交割日继续完全有效。各方承认并确认，框架协议中的所有支付及结算（除非该协议项下另有规定，即 SP 知识产权转让价格和 SP 知识产权许可费的支付及结算）已于交割日完成。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下属相关子公司已就本次交易累计向交易对方支付 146,287.30 万元人民币（含保证金）。

综上，公司下属相关子公司已完成收购 LG 化学旗下在中国大陆、韩国及越南的 SP 业务及相关资产。

特此公告。

宁波杉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 年 1 月 3 日